

证券代码：875022

证券简称：星邦智能

主办券商：华泰联合

湖南星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《湖南星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在认真审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议案及相关材料，并听取董事会相关成员介绍情况后，基于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立场，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我们认为：

1、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2、该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、公司的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情况。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以满足公司日常运营、项目建设等经营需要，提升财务稳健性和抗风险能力，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提供可靠的保障，为公司及股东谋求利益最大化。

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董事会将上述方案提请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：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5 年度《审计报告》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报告内容真实、有

效，报告数据准确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三、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：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相关业务审计资格，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，能够满足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，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和未来审计需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《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：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说明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如实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五、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，内控制度具有合法性、合理性和有效性，相关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，不存在重大缺陷。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可以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。

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六、《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：公司最近三年的关联交易能够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，并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湖南星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等有关制度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批准程序；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，具有

必要性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的独立性未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况。公司最近三年的关联交易占同类交易比例较小，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规范，遵循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维护了全体股东、尤其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公司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，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，对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类型及金额上限进行的合理预估与安排，该预计有利于提高交易效率、保障业务稳定。

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股东会审议。

七、《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：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所处地域、行业的薪酬水平，是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而制定的。有利于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，符合行业和公司实际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股东会审议。

湖南星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舒强兴、李春升、单汨源

2026 年 3 月 23 日